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110 年 4 月份市容會報紀錄

時間：110 年 4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0 分

地點：本所 6 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李區長美麗

紀錄：黃琮滄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

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一、主席致詞(略)

二、道路側溝更新工程公開透明排序機制說明會

本說明會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雨水下水道工程科陳韋弘股長說明道路側溝老舊更新程序進行說明，相關說明流程詳見附件簡報。

三、本月份提案討論

四、上月份提案處理情形報告

案號	提案單位	案由	答覆機關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	處理等級	主裁席示
11003 提案 1	劍潭里辦公處/王迎珠里長	通北街 118 巷(力行 3 號公園旁)木棧板斜坡道及通北街 77 號至通北街 118 巷 2 號擋土牆面活化,增設彩繪。	大地處 110 年 3 月 31 日北市工地企字第 1103013029 號 本案已電聯劍潭里辦公處,並查通北街 118 巷(力行 3 號公園旁)木棧板斜坡道及通北街 77 號至通北街 118 巷 2 號擋土牆,管理機關為本府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及新建工程處,建請解除列管。 劍潭里辦公處 110 年 4 月 13 日,電話連絡表示:同意大地處解除列管。 新工處 110 年 3 月 15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23327 號 通化北街 118 巷(力行 3 號公園旁)木棧板斜坡道及通北街 77 號至通北街 118 巷 2 號擋土牆面活化,增設彩繪案,里長目前於區公所爭取錄案辦理,本處將俟其研議結果後評估錄案可行性。 公園處 110 年 4 月 23 日現場表示:本案因木質棧板預計使	B	1. 解除大地處列管。 2. 本案持續列管。(公園處、新工處)

			用防潮材質塗料		
11003 提案 2	江寧里辦公處/ 徐信洲里長	請針對民權東路三段 60 巷 13 弄及復興北路 380 巷提出鄰里交通改善計畫	<p>交工處 110 年 3 月 26 日會勘紀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交工處於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13 弄 1 號出入口前至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13 弄 1 號共同樓梯前增繪約 4 公尺禁止臨時停車紅線及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13 弄 7 號出入口西側增繪約 3 公尺禁止臨時停車紅線。 2. 另請交工處於復興北路 380 巷 28 號旁及復興北路 380 巷 14 號旁燈桿上各增設 1 組太陽能閃光警示設施與復興北路 380 巷 10 號旁「慢」標字剷除。 3. 請停管處於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11 號臨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13 弄側增繪機車停車格。 4. 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5 號至 9 號汽車停車格改繪機車停車格及民權東路 3 段 60 巷 7 號至 11 號取消紅線改繪機車停車格與龍江路 295 巷繪設標線型人行道部分，囿於當地意見尚無法達成共識，故暫維持現況。 5. 有關里內交通環境改善需求，請江寧里辦公處評估是否參予本市鄰里交通環境改善精進分析規劃設計案辦理整體規劃。 	B	本案持續列管。 (交工處)
11001 -提案 1	江山里辦公處/ 劉陽劍里長	<p>本里無名巷年久破損嚴重，居民反映不良於行。</p> <p>案件說明：案址當地里民稱為錦州街 412 巷，該巷斜穿龍江路 243、249、257、271、281 巷頭尾段</p>	<p>新工處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工新設字第 1093121425 號函養護工程隊第一分隊 游率庭 / 2541-3092</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案址無名巷查非都市計畫道路用地，土地使用分區屬第三種住宅區，該巷斜穿經過龍江路 243 巷、249 巷、257 巷、271 巷及 	A	本案解除列管。

		<p>新鋪柏油，惟中段柏油破損嚴重及龜裂，建請新工處立即改善。</p> <p>依據109年12月31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p> <p>1. 請新工處於110年6月30日前完工。</p> <p>2. 本案改列區公所市容會報列管。</p>	<p>281巷，寬度約4M，長度約77.50M，現況為已供公眾通行之路面，土地所有權部分為國產署持有，惟大部分為私人土地範圍。</p> <p>2. 經派員實地察看，該巷自龍江路257巷至281巷中段路面，現況龜裂、破損情形較為嚴重，基於維護公眾通行安全，本案將依據本府「臺北市公私有土地既有道(通)路之維護(修)流程」辦理，如未遭受土地所有權人阻攔，納入110年上半年度辦理一次性維護更新。</p> <p>預定完成日期：110年6月30日前/經費預估：155,000元</p> <p><u>新工處 110年3月15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023327號</u></p> <p>本里無名巷年久破損嚴重，居民反映不良於行案：本處依109年12月31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預計於110年6月30日前施作完畢。</p> <p><u>110年4月19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037526號</u></p> <p>本里無名巷年久破損嚴重，居民反映不良於行案：本處依109年12月31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本案已於110年3月29日施作完畢，建議解除列管。</p>		
11001-提案2	永安里辦公處/ 劉春長 里長	<p>大直橋上排水設施及橋下水溝應予改善。</p> <p>案件說明：大直橋如遇大雨，其橋上排水設施設計不良常造成不及宣洩，導致傾洩至橋下，且橋下(北安路458巷)亦因排水溝阻塞原因，易</p>	<p><u>環保局 109年12月9日北市環綜字第1093079673號函黎寶仁、李正雄 / 2503-3447、2728-7267</u></p> <p>本案本局中山區清潔隊派員至案址水溝清查，並無淤積情形，於109年11月27日再派員加強清疏，以維排水順暢。</p> <p><u>新工處 110年2月20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103015667號</u></p>	A	本案解除列管。

		<p>造成淹水情形。</p> <p>依據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新工處於汛期前完成。 2. 請環保局定期清疏。 3. 本案改列區公所市容會報列管。 	<p>本處依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預計於 110 年度防汛期前改善完畢。</p> <p><u>新工處 110 年 3 月 15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23327 號</u></p> <p>大直橋排水設施及橋下水溝應予改善案：本案通報單已於 110 年 2 月 9 日移送工務所施工</p> <p><u>110 年 4 月 19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37526 號</u></p> <p>大直橋排水設施及橋下水溝應予改善案：本案已於 110 年 4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4 月 20 日竣工。</p> <p><u>永安里辦公處 110 年 4 月 20 日表示：本案同意解除列管。</u></p>		
11001-提案 4	中吉里辦公處/ 林德勝里長	<p>建請新工處與水利處共同解決本里側溝問題。</p> <p>依據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新工處與水利處對於里長提議進行改善。 2. 本案改列區公所市容會報列管。 	<p><u>新工處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工新設字第 1093121425 號函</u></p> <p>本案有關里長反映本里多處住戶排水管無法直接排入綠色人行道排水孔，而是排在綠色人行道上，日久易導致路面毀損，且亦造成路面濕滑，影響行人用路安全一案，經洽里長連繫並經現場勘查，反映路段為松江路 204 巷、140 巷、132 巷及 124 巷等共計 18 處，現狀住戶雨水排水明管未接入排水溝，因本處今年度施工排程皆已排定，本案將納入 110 年度預算辦理改善，預計 110 年 4 月 30 日前施作完成。</p> <p>預定完成日期：110 年 4 月 30 日前/經費預估：100,000 元</p> <p><u>新工處 110 年 3 月 15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23327 號</u></p> <p>本處依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預計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前施作完畢。</p> <p><u>水利處 110 年 3 月 31 日北市工水秘字第 1106022329 號</u></p>	A	本案解除列管。

			<p>案內側溝(松江路 204 巷、140 巷、132 巷及 124 巷)經檢視並無斷裂破損之情形，暫無更新需求，後續如新工處辦理側溝蓋版更新工程，若有局部溝體破損情形，本處再行配合辦理改善。</p> <p>110 年 4 月 19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37526 號</p> <p>本處依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預計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前施作完畢。</p>		
11001-提案 5	聚盛里辦公處/舒顛臺里長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p> <p>依據 109 年 12 月 31 日工務局案件協調會會議紀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文化局協助新工處送審樹保計畫。 2. 請新工處再洽工務局其他工程處提供可供老樹移植地點。 3. 本案改列區公所市容會報列管。 	<p>文化局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文化秘字第 1093040487 號函</p> <p>經查本案樹木為本局列管之受保護榕樹(編號 466)，位於中山區吉林段三小段 980-1 地號土地上，係屬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權管；另查「錦州街基地公共住宅西南側道路新築工程」基地範圍涉及本案受保護榕樹(編號 466)，工程興辦機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前於 109 年 9 月 21 日提送「錦州街基地公共住宅西南側道路新築工程」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暨移植與復育計畫至本局，惟計畫內容尚有待釐清修正之處，本局於 109 年 9 月 25 日以北市文化資源字第 1093028353 號函請該處修正後再行提送。</p> <p>新工處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工新設字第 1093121425 號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處前已委請顧問公司 109 年 10 月 12 日提送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予本府文化局審查，該局擬具之審查意見，本處尚有下列問題無法克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有磚牆移除，攀附圍牆之氣根及其枝葉一併修剪及整理，且 	B	本案繼續列管(文化局、新工處、台電)

			<p>樹木位於既有巷道，通行及作業空間有限，故樹形僅能修剪至原樹形之 30%以移出工區，與一般規範不符。</p> <p>(2) 移植地點未明，且經本處函詢各相關單位均無提供地點接收。</p> <p>2. 綜上，本案受保護樹採移植方式辦理實有困難，後續建請本府文化局提供實務上可執行之審查意見，俾利工進。</p> <p>3. 刻另案託請公園處協處中。</p> <p><u>新工處 110 年 2 月 20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15667 號</u></p> <p>本案洽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協商並於 110 年 2 月 8 日現場會勘，係因運載動線之路寬不足故無法為接收地點，該期間同時也洽詢都市發展局(錦州公宅承辦及設計單位)及台灣電力公司就近移植可行性，皆因受限於基地，亦無法提供本案樹木移植，繼續洽其他工程提供老樹移植地點。</p> <p><u>110 年 4 月 19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37526 號</u></p> <p>錦州公宅基地旁列管保護樹木移除案，本處與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協調可移植至南港公園，刻正辦理樹木褐根病檢測作業，俾利提送受保護樹木保護計畫暨移植與復育計畫至本府文化局進行審查作業。</p>		
11001-提案 6	行政里辦公處/ 鄭春華 里長	建請將建國高架橋下地面鋪面更新及增設照明設施。	<p><u>新工處 110 年 1 月 18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05842 號</u></p> <p>本處依 110 年 01 月 07 日區公所會勘紀錄，預計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前將裂損不平地方協助修補整平。</p> <p><u>公園處 110 年 3 月 30 日北市</u></p>	B	本案持續列管。 (公園處)

			工公護字第 1103017286 號 於里民休閒運動範圍內加裝 2 盞投光燈，將於 6 月底前完成。		
1091 2- 提案 1	正守里辦公處-陳育群里長	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1 弄 27 號及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7 弄 40 號旁綠地灌溉事宜。 案件說明： 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1 弄 27 號及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7 弄 40 號旁綠地目前無水灌溉，請區公所協助申請安裝水表俾利後續灌溉事宜。	自來水處 109.12.21 現場表示 安裝水表費用一個約為 10 萬元，以及申請人資格，該綠地為國產署用地則須要出示委管契約。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110 年 1 月 5 日會勘結論： 1. 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1 弄 27 號綠地，後續由里長與公園處協商定期澆水事宜。 2. 長安東路一段 56 巷 7 弄 40 號綠地，由里長與鄰房協商商借用水，並由公園處提供 50 米 hose 管澆水。 公園處 110 年 1 月 28 日北市工公護字第 1103003769 號 本處於 110 年 1 月 1 日與里長連繫告知本處水車因澆灌轄管中山、松山、大同區大型公園及鄰里公園，無法協助澆灌該公有空地。另有關本處提供水管部分將待裝設水龍頭，確定水管規格後再行提供。 公園處 110 年 3 月 30 日北市工公護字第 1103017286 號 旨案經協調本處將於水表的過渡期間協助空地澆水，惟仍建請完成案址水表裝設，水費由本處繳納。	B	1. 本案解除自來水事業處列管，惟請自來水事業處於本所進行水表申請時協助辦理申請作業。 2. 本案繼續列管。(公園處)
10906 -提案 9	松江里辦公處	建請於錦州街(錦州街 241 巷至建國北路 2 段)兩側電桿地下化，路燈移致不影響行人走路的位置，店家直立招牌凸出改善，以利行人通行。	台電市區營業處 110 年 1 月 4 日北市字第 1091102131 號 1. 旨揭電桿下地案，有關變壓器位置已協調妥將設置於錦州街 242 之 2 號對面機車停車格內，惟部分原架空線路供電之用戶，必須一併配合改以地下管路方式供電，為避免日後施工糾紛造成工程停滯等情	B	本案持續列管。(新工處、台電市區營業處、建管處、公園處)

			<p>事，建請松江里辦公處依據蔣萬安委員 109 年 10 月 29 日 蔣 中 辦 字 第 1091029102 號會勘紀錄，協助取得錦州街 241 巷 36-4 號、錦州街 251-253 號、錦州街 254-256 號新設引上管同意書，俾利工進。</p> <p>2. 另有關錦州街 243 號疑似違建無法新設引上管，本處擬利用現場既設引上管供電，故暫且排除前述地點施工疑慮。</p> <p>3. 本案因現場建物環境因素仍需於新設引上管位置住戶牆壁釘設架線用支持物裝置，俾利供電線路順利引接至用戶端，特此說明。</p> <p><u>建管處 110 年 1 月 5 日北市都建寓字第 1093238595 號</u></p> <p>本案業已聯繫里長，待里辦公處提供招牌地點後，再派員至現場勘查憑辦。</p> <p><u>建管處 110 年 1 月 21 日北市都建寓字第 1106122339 號</u></p> <p>前經本處於 109 年 6 月 17 日派員現場勘查，查獲四面直立式招牌占用道路，經勸導並於同年 7 月 27 日複查，業已全數拆除完畢。倘現場仍有違規直立式招牌需處理，請貴處提供違規招牌地點，本處當協助查辦。</p> <p><u>新工處 110 年 1 月 18 日北市工新養字第 1103005842 號</u></p> <p>旨揭電桿下地案，本市停車管理處及交通管制工程處均同意台電公司，將錦州街 255 號及 245 號前桿上變壓器遷移至錦州街 242 之 2 號對面</p>	
--	--	--	--	--

			<p>機車停車格內；另有住戶疑似違建，致台電公司設置引上管有施工疑慮，本案經立法委員蔣萬安於109年10月29日邀集台電公司及中山區松江里辦公處現場會勘，將俟取得住戶引上管同意書後，由台電公司辦理後續。</p> <p><u>公園處 110年3月30日北市工公護字第 1103017286 號</u></p> <p>錦州街（自建國北路2段至民生東路2段147巷）路燈遷移作業，本處已錄案於110年度辦理改善。另錦州街（自民生東路2段147巷至錦州街241巷）路燈遷移作業將俟路燈周圍障礙物移除後再行辦理遷移。</p>		
10906 -提案 4	中吉里辦公處/林德勝里長	建請將中吉公園及一江公園排水改善、土壤改良及更換樹種。	<p><u>110年2月25日中吉里辦公處現場表示：</u>中吉公園內櫻花僅有靠近長春路137巷部份以及一江公園（一江街與松江路132巷部份）完成土壤改良，其餘部份皆尚未完成土壤改良，請公園處圓山管理所致電里長確認未改良之地點。</p> <p><u>公園處 110年3月22日現場表示：</u>本案已於110年3月10日向里辦公處確認土壤改良之處，預計於110年5-6月請廠商安排期程施作。</p> <p><u>公園處 110年3月30日北市工公護字第 1103017286 號</u></p> <p>旨案於110年3月10日與里長議員現勘，將依里長與議員建議，於公園指定位置進行土壤改良。</p>	B	本案持續列管。 (公園處)

10805 -提案 1	康樂里辦公處/里長王金富 2562-9158 里幹事： 郭棟樑	建請將林森公園東南側綠地規劃為多功能運動場(藍球場暨羽球場)，供里民運動使用。	<p>康樂里辦公處 109.12.21 現場表示：該運動場之球場積水未改善、燈光照明不足、四週環境尚未整理、及補足草坪等相關問題須改善。</p> <p>公園處 110年1月28日北 <u>市工公護字第 1103003769 號</u></p> <p>1. 球場增設照明部分，預計6月底前完成。 2. 經詢工務科球場部分將於110年2月9日前驗收改善完程，綠化部分將待驗收改善後續行辦理。</p> <p>公園處 110年3月30日北 <u>市工公護字第 1103017286 號</u></p> <p>1. 球場增設照明部分，預計6月底前完成。 2. 球場部分已改善完程，綠化部分將於110年3月18日會勘與里長討論。</p>	B	本案持續列管(公園處)。
10905 -提案 2	力行里里辦公處/里長沈銀德 2721-7218 里幹事黃涵 歆 0972-295-639	建請加速力行里區民活動中心的籌建進度。 說明：有關力行里區民活動中心的籌建，請都發局積極有效的規劃進度，並請加速進行，俾早日落實，以符本里需求。(目前活動無場地，陷空窗期)	<p>都發局 110年2月24日北 <u>市都秘字第 1103017812 號</u></p> <p>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109年至114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 2. 本案勞務標於109年6月23日決標，得標廠商已辦理完成基地調查、參建單位需求調查及基本設計，於110年1月29日重新提送都市設計審議。 110年2月25日都發局現場表示：目前本案已進行設計階段，並預計於7月進行工程發包。</p> <p>都發局 110年3月18日 <u>mail 答覆</u></p>	B	本案持續列管。(都發局)

			<p>1. 本案本局業已編列 109 年至 114 年社會住宅規劃設計及工程經費連續預算，另中山區公所將以參建方式提供區民活動中心。</p> <p>2. 本案勞務標於 109 年 6 月 23 日決標，得標廠商已辦理完成基地調查、參建單位需求調查及基本設計，於 110 年 3 月 4 日召開都市設計審議，會議結論修正後通過。</p>		
10805-提案 4	劍潭里辦公處/王迎珠里長 2533-5530	請將本里主要既成道路，東起崇實路口西至通北街 145 巷口，變更為市有 8 米計畫道路。	<p>都發局 110 年 3 月 18 日 mail 答覆本局前於 107 年 4 月 11 日召開通北街 145 巷既成道路變更計畫道路可行性研商會議，經各與會單位討論後已獲共識，並已納入中山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辦理分區變更為道路用地，該變更案業於 108 年 7 月 11 日於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本局業於 108 年 9 月 27 日將該通檢案函報內政部提會審議，內政部分別於 108 年 11 月 4 日、109 年 2 月 6 日及 109 年 4 月 21 日召開 3 次專案小組會議，續經該會 109 年 10 月 13 日第 978 會議審議通過。</p> <p>惟該案仍需經中山區通盤檢討案續行重新公展程序，重新公展期間自 110 年 2 月 2 日起至 110 年 3 月 13 日，並於 110 年 2 月 26 日辦理公開展覽說明會，後續須經二級都委會審議，續完成法定程序後，始得公告實施。</p>	B	本案持續列管。 (都發局)

- 五、 臨時提案
- 六、 主席結論(略)
- 七、 散會